

上海市普陀区业余大学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教师 及其他专业技术中级职务评议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现将学校 2025 年教师及其他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评议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及有关规定

1. 本次将组织开展高校教师、图书资料、实验技术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的评议。

2. 申报对象为在上述专业技术岗位上工作的在职专业技术人员。2026 年 2 月 28 日前已达到退休年龄者，不属于申报范围。

3. 申报对象现专业技术职务任职年限可计算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非在岗状态、在行政管理或工勤等岗位工作的经历不能作为专业技术工作经历。在计算时，因专业技术岗位变动、待岗待聘、长病假、参加全日制教育等不在本专业技术岗位工作的时间需相应扣除。

4. 申报人应对申报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对其学历学位、专业技术工作资历、论文论著、奖项、科研项目等情况逐一签字。

二、评议内容

(一) 思想品德考察

对申报人员的政治表现、职业道德素养、组织纪律等方面进行考察。

(二) 教育教学及其他专业技术能力考察

1. 教育教学能力考察。按照教育教学能力要求，于 10 月中下旬组织“听评课”（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相关流程与要求如下：

(1) 课程教学设计介绍（5 分钟）：清晰阐述课程的整体设计理念、教学目标设定、教学环节安排及教学方法选用等核心内容。

(2) 课程讲课（20 分钟）：讲授自选课程节段，完整呈现教学过程。

(3) 教学反思（5 分钟）：结合讲课实际情况，对教学目标的达成情况、教学策略的实施效果进行分析，并提出改进思路。

(4) 专家评委点评问答（10 分钟）：回答专家评委的提问，听取点评意见

并进行专业交流。

需要提交以下电子稿材料：1. 课程一体化教学实施方案；2. 讲课的教案、课件。

2. 其他专业技术能力考察。

重点聚焦实际操作能力，申报者需提交个人技术能力及工作实绩总结。

(三) 学术水平与技术能力评议

1. **申报要求：**严格按《关于深化上海市高等学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沪人社专〔2023〕253号）的相应要求，受理申报评议材料。

2. **重新申报规定：**重新申报评议者，按规定必须提交上次评议后所发表的符合规范的新代表作，学校人事部门方可正式受理。

3. **收费标准和交付方式：**根据上海市教育评估协会规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费为1200元/人，随提交的申报材料一并交付。

4. **时间安排：**如有申报者，请于2025年9月30日前至组织人事部领取申报表。所有申报材料于2025年10月31日前提交。

5. 材料清单

(1) 《高等学校教师职务聘任申报表》一式两份；

(2) 学术、技术成果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3) 学历、学位证书；

(4) 申报讲师职务，需提供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证书、辅导员或班主任任职情况等材料；

(5) 《高等学校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基本情况表》一式两份，粘贴在两套学术、技术成果材料袋上；

(6) 以上材料除提交纸质稿外还需登录评审机构网站自行提交电子材料，具体操作流程另行通知。

上海市普陀区业余大学

2025年9月15日